

证券代码：833075

证券简称：柏星龙

公告编号：2025-008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相关议案已获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 15: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15:00—2025 年 4 月 30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

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075	柏星龙	2025 年 4 月 2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将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 6 楼多功能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场地用途》的议案

结合公司整体业务布局及募投项目建设投入使用计划等相关因素，为有效提高公司资产利用率，拟将募投项目惠州柏星龙包装有限公司创意包装智能制造生

产建设项目闲置场地约 30% 厂房（约 1.75 万平方米）及生活配套进行暂时出租，租金按市价公允确定。公司保留的厂区场地足够支撑募投项目运行，未来将视业务需求收回出租场地。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场地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二）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市场环境的变化，针对募投项目创意设计与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持续推进原部分项目建设的基础上，为适应市场变化将部分项目内容进行优化与提升，并新增文创产品研发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及代理人身份证；（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网络、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 9:00-12:0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罗湖投资控股大厦 1 座裙楼 6 楼多功能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海英

电话：0755-82212236

邮编：518023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罗湖投资控股大厦 1 座裙楼 6 楼多功能会议室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交通及食宿费用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授权股东代表人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